

无锡东领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6 月 27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吴国东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等方面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5,5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根据公司股东的提名，公司拟选举吴国东、郭敏、王飞、单志昶、许志峰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当日起三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根据公司股东的提名，公司拟选举邹伟华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，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当日起三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修改章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6 月 12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的《无锡东领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,5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无锡东领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无锡东领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6 月 29 日